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WZZC2024-J1-990543-GXZY

项目名称：2024年梧州市二职中现代制造技术虚拟仿真实训基地设备购置

目录

一、合同主要条款	2
二、附件	10
(一) 产品配置清单	10
(二) 货物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40
(三) 报价表	46
(四) 中标通知书	77

一、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编号：WZZC2024-J1-990543-GXZY

项目名称：2024年梧州市二职中现代制造技术虚拟仿真实训基地设备购置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梧州市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8日

甲方（采购人）：梧州职业学院（梧州市职业教育中心）

乙方（成交供应商）：广西七彩文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2024年梧州市二职中现代制造技术虚拟仿真实训基地设备购置（WZZC2024-J1-990543-GXZY）的项目采购文件，双方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采购标的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价	备注
一、现代制造技术 VR 综合实训室						
1	视频展台	品牌：海天地 厂家：深圳市海天威实业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B7	1套	1200	1200	
2	多媒体专业功放机	品牌：YFST/远丰 厂家：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YFG-8823G	1台	3900	3900	
3	音响	品牌：YFST/远丰 厂家：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YF-K8	1套	1900	1900	
4	无线话筒一拖二	品牌：YFST/远丰 厂家：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KV-202	1套	2300	2300	
5	有线鹅颈话筒	品牌：YFST/远丰 厂家：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YF-Y83	1套	400	400	
6	虚拟现实VR交互设备（高配版）	品牌：KMAX 厂家：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K1-200	1台	63000	63000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价	备注
7	增强现实AR软件	品牌：中宽 厂家：深圳市中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xView	1套	1880	1880	
8	增强现实摄像头+支架	品牌：（增强现实摄像头）吉选、（支架）云腾 厂家：上海吉选实业有限公司、中山市云腾摄影器材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增强现实摄像头C301、支架VT-668	1套	1500	1500	
9	虚拟现实VR交互设备（标准版）	品牌：KMAX 厂家：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K1-100	16台	55300	884800	
10	操控笔（备用）	品牌：KMAX 厂家：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K-Pen100	2支	580	1160	
11	3D眼镜（备用）	品牌：KMAX 厂家：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K-GL100	2副	400	800	
12	系统集成、网线辅材等	品牌：七彩文鸟 厂家：广西七彩文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定制	1项	7000	7000	
13	虚拟仿真实训室环境创设	品牌：永之昇 厂家：广西南宁永之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定制	1项	165160	165160	
14	工业机器人实训软件	品牌：KMAX 厂家：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V1.0	17节点	8100	137700	
15	电子技术教学软件	品牌：KMAX 厂家：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V1.0	17节点	8100	137700	
二、现代制造技术公共虚拟仿真实训中心						
1	多媒体专业功放机	品牌：YFST/远丰 厂家：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YFG-8823G	1台	3900	3900	
2	音响	品牌：YFST/远丰 厂家：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YF-K8	1套	1900	1900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价	备注
3	无线话筒一拖二	品牌: YFST/远丰 厂家: 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KV-202	1 套	2300	2300	
4	有线鹅颈话筒	品牌: YFST/远丰 厂家: 广州远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YF-Y83	1 套	400	400	
5	数控加工仿真软件	品牌: 斯沃 厂家: 南京斯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V6.0	9 点	14900	134100	
6	电子制造技术仿真软件	品牌: 同创 厂家: 昆山市同创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Automation StudioE8.0	10 点	26900	269000	
7	系统集成、网线辅材等	品牌: 七彩文鸟 厂家: 广西七彩文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定制	1 项	18000	18000	
8	公共虚拟仿真实训中心环境创设	品牌: 永之昇 厂家: 广西南宁永之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定制	1 项	85000	85000	
合同总价: (大写) 壹佰玖拾贰万伍仟元整 (¥1,925,000.00)						

注: 以上合同总价包含提供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包装费、运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全部费用。

二、范围、时间及地点

1. 本合同范围包括了所有合同内要求、相关的技术资料。
2.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任何漏项和短缺, 在合同或附件清单并未列入, 但该部分漏项或短缺是满足本合同约定的所必须的, 则均应由乙方负责免费将所漏项或短缺的内容在保证本合同约定质量前提下, 在最短的合理时间内补齐。
3. 项目起止时间: 供应商签订合同日期起至供货截止日期 2021年 5月 27日前
4. 地点: 梧州职业学院中职教学部二职中

三、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目录	数量	成交金额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WZZC2024-J1-02971	采购目录 详见采购 文件	1	192.50	预算内资金	财政直接支付

注：

1. 资金来源性质包括预算内资金、专户资金、其它、核算其它、预算内暂存、专户资金暂存、核算其它暂存等，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性质填写。
2. 资金支付方式包括财政直接支付或财政授权支付、单位自行支付，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方式填写。

四、货款结算

1. 甲方按以下第（2）种方式支付乙方合同价款。

（1）一次性支付：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资料，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2）分期支付：

①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按合同金额的 2%向采购人支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

②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100%。

③履约保证金在所有项目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 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的单位：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按规定将合同款支付给乙方。其中确认“财政直接支付方式”的，甲方应在规定期限内，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办理国库支付手续；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将货款支付给乙方；确认“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的，由甲方在规定期限内自行将合同款直接支付给乙方。

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的单位：由甲方在规定期限内自行将合同款直接支付给乙方。

3.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五、质量保证与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规范及标准。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除有特别规定外，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为本项目提供服务时所使用的货物、软件及其他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它权益。如因此发生任何针对甲方的争议、索赔、诉讼等，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本项目服务的所有技术资料，包括相应的服务技术文件，例如：服务范围说明、服务过程文档、服务指南等。该类文件应在服务结束时归档，作为甲方最终验收的佐证材料存档。

3. 本项目所有货物及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产权为甲方所有。

八、交付

1. 交货时间：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前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工作，并交付使用，具体培训、时间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双方协商另行做合同补充协议。（如因不可抗力、防疫工作和学习需求实际需要调整培训时间进行调整的，可由双方另行约定一致）

2. 联系信息：

(1) 联系人：刘禹豪 联系电话：14777760771

九、验收

1. 初步验收：乙方交货安装完成后应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并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并由梧州职业学院中职教学部二职中进行初步验收。

2. 最终验收：经初步验收完成且符合技术要求后，甲方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项目符合采购文件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甲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如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当在 7 日内采取措施消除缺陷后重新申请终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十、保密条款

1. 乙方对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

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金额30%）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保密期限自乙方接收或知悉甲方信息资料之日起至该信息资料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保密义务之日止。

十一、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及时补救，补救不及时的按逾期提交货物承担违约责任；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拒绝补救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不足部分乙方应当向甲方补足。
2.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设备、乙方逾期提交设备，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合同总额0.5%违约金，超过1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交付设备，每天向乙方偿付设备款款额0.5%滞纳金。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设备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若因服务缺陷或乙方质量等问题造成甲方或任何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设备款额5%收取违约金。
6.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不足部分乙方应当向甲方补足。
7. 因乙方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3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8.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交付总额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30个工作日不能提供设备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9. 因乙方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3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灭、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的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同时应立即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措施，消除影响，减少损失。

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因货物或提供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份数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2. 本次采购过程中形成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补充协议、附件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互相补充和解释。各项文件之间约定不一致的，按以下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 (1) 采购文件（含澄清、变更公告）；
- (2) 采购过程中乙方提供的应答记录（如有）；
- (3) 乙方提供的响应（或澄清）文件；
- (4) 货物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书、售后服务方案；
- (5) 报价表；
- (6)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7) 其他补充文件。

3. 合同附件：（1）产品配置清单；（2）货物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的核心内容必须与成交结果一致。同时，未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甲乙双方不得

以任何方式签订合同以外的补充协议，擅自修改合同条款，否则将追究其相关责任。

6. 本合同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备案、公告。

7.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梧州市



甲方（公章）：梧州职业学院（梧州市职业

教育中心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址：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88号

电话：0774-3832396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8日



乙方（公章）：广西七彩鸟文化传媒有限
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紫荆路1号南宁国际互
联网专用通道与南宁云计算业务研发中心7
层702号房

电话：15869763939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分行

账号：63010078801600002801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8日

